

(三)展品运输



上海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(即上海展运)为本展会指定运输和唯一现场操作服务商。 本次展会的业务范畴:

> 所有展示设备及相关货物在上海的提存、装卸(指定卸货区)、就位、组装及拆卸等一站式服务。

1. 主场运输服务商联系方式

上海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

板块	负责人	手机	邮箱
4.2 馆 /5.2 馆	路炯桢	18021009066	lujiongzhen@xptrs.com.cn
6.2 馆	李斯一	15901731788	lisiyi@xptrs.com.cn

2. 服务方式

展品进场馆服务

- * 仅适用于中方展台的国内货物
- *选择任何一种服务形式都需要展商先自行将货物寄出。

方式一: 寄到上海展运仓库

常温展品价格: 280 元 / 立方米 (**最低 280 元**)

冷冻、冷藏展品价格: 680 元 / 立方米 +15 元 / 立方米 / 天 (仓储费)

(最低1立方米起收)

仓库收货时间: 2025年4月21日-30日

寄送地址及时间: 联系负责人获取(电话见上方)

说明:展品在上海展运仓库暂存,再统一转送至展台,帮助展商开箱、一次就位(不含组装)、

空箱存放。



方式二: 卸货区搬运服务

展商**安排车辆将货物送至展馆卸货区——>** 展馆卸货区**卸货** —— 送**至展商展台**

常温展品价格: 150 元 / 立方米 (最低 150 元)

冷冻、冷藏展品价格: 270 元 / 立方米 (最低 270 元)

仓库停止收货时间: 2025年4月30日

寄送地址及时间: 联系负责人获取(电话见上方)

说明:帮助卸车并将展品送至展台,帮助展商开箱、一次就位(不含组装)、空箱存放。

- *展馆和主办方无法在展馆现场代收货,由此而导致的货品丢失,展馆及主办方概不负责。
- *展商安排车辆将货物送至展馆卸货区时,需凭电子展商证办理货车车证,详见第五部分《进馆说明》。

展品出场馆服务

- * 不提供打包工具及服务。
- *展商需自行打包。
- * 展商需自行准备回运展品车辆。

方式一:搬运&装车

从**展商展台**取货物 → 帮助展商**装车**

价格: 150 元 / 立方米 (最低 150 元)

服务时间: 5月10日15点-17点

详情联系负责人获取(电话见上方)

说明:帮助展商装箱并将展品从展台送至展厅门口,装车。

方式二:回运全服务

为确保展品的安全,请展商务必指定正规有资质的货运或快递公司运输展品。如需安排展品回运服务,可咨询主场运输负责人(电话见上方)。



其他服务

>空箱存储

价格: 80 元 / 立方米 / 展期 (最低 80 元)

服务时间: 5月7日-10日(具体时间待定)

说明:空包装箱的堆存服务、遮盖雨布(非主场运输商操作的货物空箱收取此项费用)

>现场仓储费

常温展品价格: 100 元 / 立方米 / 展期 (最低 100 元)

冷冻、冷藏展品价格: 600 元 / 立方米 / 展期 (最低 600 元)

服务时间: 5月7日-10日(具体时间待定)

说明: 现场提供展品(普通货物)暂存服务

〉补给配送

常温展品价格: 100 元 / 次

冷冻、冷藏展品价格: 200 元 / 次

服务时间: 开展期间, 每日两次定时补货(具体时间待定)

说明:正常工作时间,从现场仓储点至展台的补给服务

>手推车租赁

价格: 50 元 /30 分钟 (最低 50 元起,押金 300 元)

每 15 分钟额外收取 25 元

服务时间: 仅限布、撤展期间提供

说明: 请前往 5.2 馆和 6.2 馆 17 号门租赁



机力 (组装拆卸、二次移位)

机力类型	价格
3T 叉车	85 元 / 小时
31 久丰	(最低 340 元)
FT W #-	130 元 / 小时
5T 叉车	(最低 520 元)
25T E 40	550 元 / 小时
25T 吊机	(最低 2200 元)
工人	80 元 / 小时
<u></u>	(最低 160 元)

其他附加费

机力类型	价格
超重超限附加费 (凡有单件长超过 6 米, 宽超过 2.4 米, 高超 过 2.5 米, 或重量超过 3 吨展品)	所使用的机力需额外收费
晚到展品附加费 (超过 2025 年 4 月 30 日后运抵上海展运仓库)	300 元 / 票
超时仓库仓储费 (免 15 天, 提前 15 天以上抵达仓库的将收取) * 此处仅针对普通货物	8 元 / 立方米 / 天

^{**} 此处列出的费用均须加收 6% 税。服务项目以外的服务项目及价格,双方另行约定。



附注:

- 1、报价按正常工作时间(工作日 9:00-17:00)计费,如遇法定节假日或正常工作时间段外的加班期间,将另行收取加班费。如需使用机力,请参展商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前书面预定并同时递交《机力申请表》(请联系主场运输商负责人索取),经上海展运确认后予以安排。如未能事先告知,上海展运将根据实时劳力和机力的使用情况,另行安排,额外费用由展商承担。如须特殊起吊工具的设备,请相关参展单位自行准备相关起吊工具。
- 2、由于受展览场地条件的限制,展商须对展品的单件尺码及重量加以注意。凡有单件长超过 6 米,宽超过 2.4 米,高超过 2.5 米,或重量超过 3 吨展品的展商,请事先接洽上海展运。如果展商事先未与上海展运联系便将超限展品运往参展,所产生的后果由展商自行负责。
- 3、空运货物按计费重量收费。(换算标准: 1,000 公斤 = 6 立方米)
- 4、展商必须自行对展品的现场操作(包括装、卸车,开、装箱及吊装等事宜)安排指导和监督; 否则,上海展运有权拒绝提供相关服务,以免造成人员或货物伤害事故。
- 5、上海展运所收的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,为维护展商的权益,上海展运提醒展商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(包括展览期间)。保险范围应包括上海展运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的保险。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,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,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。